

优化营商环境 真心服务企业

市市场监管局铁西各分局扎实推进企业年报工作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 杨佳 通讯员 王欣然)企业依法按时年报是其履行法定义务、累积自身信用、强化信用主体责任的基础性制度。为营造良好营商环境,有效推动辖区2021年度企业年报工作顺利开展,市市场监管局铁西各分局提前谋划、多措并举,积极为辖区经营户提供便利,推进

企业年报工作有力、有序开展。多渠道强化宣传。工作人员通过电话、工作群、发放宣传资料等多种形式向辖区经营户宣传年报的规定和重要性,耐心讲解网上申报操作程序、年报内容,及时解决经营户在申报过程中遇到的问题。多层次业务指导。通过工作群、电

话和现场讲解企业年报的注意事项、虚假年报的法律后果和后续监管措施,面对面解答有关年报工作的各种疑问,耐心讲解网上申报操作程序、年报内容,同时还设有电话咨询服务,及时解决经营户在申报过程中遇到的问题。多举措现场释疑。在铁西区办公地

点设立年报便民服务站,通过张贴年报流程图,对前来办理业务的商户进行介绍指导,向其介绍年报步骤,提高年报效率;对年报困难的经营者进行实时网络指导,手把手指导,耐心、细致地讲解年报的操作流程、注意事项,切实提高年报服务质量。

我市春节期间“12315”平台共受理消费者投诉举报351件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 崔圣驰)日前,记者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了解到,春节期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12315投诉举报调处指挥中心安排工作人员24小时值班,及时接收和分派消费者投诉、举报,确保12315消费维权渠道的畅通和

便捷。截至目前,共接到消费者各类信息1489件,其中咨询1138件,投诉274件,举报77件。数据显示,投诉共274件,其中商品类投诉194件,占投诉总量的70.8%;服务类投诉80件,占投诉总量的29.2%;举报

共77件,其中商品类举报50件,占举报总量的64.94%;服务类举报27件,占举报总量的35.06%。今年春节期间消费投诉和举报的热点主要涉及零售食品、餐饮、美容美发涨价、购买的商品出现质量问题;服务未达到顾客满意等情况。

市市场监管局相关负责人表示,对接收的消费者投诉、举报会及时分派到各属地分局和综合执法支队进行办理。下一步,市市场监管局将继续加强消费维权工作的宣传力度,提高调处能力,全力保障消费者合法权益不受侵害。

相互交流促提升 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开展专项培训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 邢天笑)日前,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支队组织开展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业务培训交流活动。

此次培训创新交流方式,精准开展业务交流,通过小范围、针对性、面对面的业务交流,针对行业非法营运、出租汽车管理两个方面的执法工作深入开展培训和研讨。学习了《吉林省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队伍素质能力提升三年行动方案(2021—2023年)》通知要求,结合四平市全面建设法治政府的基本要求,对一线执法人员在开展行政执法工作中如何

正确行使自由裁量权、如何合理适用裁量基准、如何有效开展执法过程记录等问题进行充分交流。同时,针对日常行政处罚案件关键证据收集,以及案卷制作方面提出明确要求,并对下一步行业管理方向与重点作出明确部署。参加培训执法人员踊跃发言,对一线执法中遇到的疑难问题提问,集体研究最佳解决办法。

市交警支队开展防范电信网络诈骗宣传活动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 崔圣驰)为了贯彻落实市公安局防诈骗宣传

信平台连续播放,扩大宣传效果。依托春运执法站,在对过往客运车辆进行检查登记的同时,通过发放防范诈骗提示单、现场讲解诈骗手段和严重后果等方式,普及防范电信网络诈骗的常识知识,嘱咐群众牢记“天上不会掉馅饼,馅饼下面有陷阱”,避免财产损失。

支队还组织民警深入流量较大的场所,向群众发放防范网络电信诈骗宣传传单,同时结合各类高发的诈骗案例进行以案释法,向群众详细讲解各类电信诈骗的套路、惯用伎俩以及作案特点,讲解电信网络诈骗防范知识及应对措施,加强自身钱财的安全防范意识。

抢先抓早争主动 全力以赴开新局

(上接一版)各级各部门要把营商环境建设作为“永不竣工的工程”,把环境、项目、投资统筹考虑、整体推进,发挥系统优势,形成上下合力。着眼于推动营商环境更加便捷高效、如何推进要素环境得到充分保障等方面打造营商环境升级版,用心用情用力当好服务企业金牌“店小二”,持续推动四平成为高质量的投资洼地和创新创业新高地。

水深则鱼悦,城强则贾兴。全市上下要有等不起的紧迫感、慢不得的危机感、坐不住的责任感,变压力为动力、化目标为行动,全力推动项目大建设、投资大提速、环境再提升。真抓实干、紧抓快干,进一步解放思想、开阔视野,大力发扬敢担当、能担当、善担当的新作风,以“赛”的姿态、“抢”的意识、“拼”的精神,自上而下打响攻坚战,赢得主动、赢得未来。

公示

按照国家新闻出版署《新闻记者证管理办法》《国家新闻出版署关于开展2021年度新闻记者证核验工作的通知》(国新出函〔2022〕3号)要求,我单位(四平日报社)已对持新闻记者证人员的条件进行严格核验,现将我单位新闻记者证核验拟申请通过人员名单进行公示,公示期为2022年2月11日-2月20日。本单位举报电话:0434-3264537,省委宣传部传媒管理处举报电话为:

0431-88905530。
新闻记者证核验人员名单:
胡艳军 于国占 庄力
张继红 赵艳红 唐亚江
李敬元 张学志 王东
刘 莉 郭洪涛 原丽新
程 源 辛 宏 罗雪梅
韩振伟 张 莉 崔圣驰

四平日报社 2022年2月11日

党史上的今天

1953年2月11日,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审议通过了邓小平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及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选举法(草案)》的说明,成立了以刘少奇为首的中央选举委员会。随后,开展了第一次全国人口普查工作和全国范围内的普遍选举。

1963年2月11日-28日,中共中央工作会议召开。会议决定在农村开展以“四清”(即清理账目、清理仓库、清理财物、清理工分)为主要内容的社会主义教育运动,在城市开展反对贪污盗窃、反对投机倒把、反对铺张浪费、反对分散主义、反对官僚主义的“五反”运动。(党研)

(上接一版)在贯穿主线上再聚焦,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与时俱进,探索创新,落实“惩前毖后、治病救人”方针,把实事求是贯穿纪检监察工作全过程各方面,奋力推动新时代纪检监察工作高质量发展。在深化监督上再聚焦,延伸监督触角,坚持精准施策,从压实主体责任、规范权力运行等方面同步发力,不断做实监督职责;充分释放纪律监督、监察监督、派驻监督、巡察监督“统筹衔接”的制度效能,不断健全监督体系;克服“本领恐慌”,进一步增强专业化执纪执法水平,做到规范用权、审慎用权,不断提升监督能力。在统筹兼顾上再聚焦,坚持惩治震慑、制度约束、提高觉悟一体发力,努力在“三不”一体推进上取得更大治理成效;树立全局观念、系统思维,坚持守正创新,统筹推进“三改”释放体制机制活力;聚焦主责主业,统筹推进“三转”,将改革成效转化为监督质效,有力服务保障大局。

第一,坚定不移践行“两个维护”,以更高站位推动政治监督具体化常态化。聚焦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粮食安全、黑土地保护等重大任务、“国之大者”,聚焦省委“一主六双”高质量发展战略和“两确保一率先”重点工作,聚焦市委“三三九一”战略,严肃查处做选择、搞变通、打折扣等行为。持续做好黑土地保护专项监督,将监督的视野进一步拓展到维护国家粮食安全和农业现代化上,推进黑土地保护工

作进一步落实、落细、落深。紧盯“关键少数”,加强对“一把手”和领导班子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履职用权等情况的监督。持续深入、全面彻底肃清王克成、刘喜杰流毒影响,在净化修复政治生态中进一步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

第二,坚定不移保持惩治腐败力度常在,以更强担当将反腐败斗争进行到底。坚决防范查处“七个有之”问题,严肃查处“两面人”“两面派”,着力查处资本无序扩张、平台垄断等风险背后腐败问题,斩断权力与资本勾连纽带。坚决查处基础设施、公共资源交易等方面腐败问题。严格财经纪律,促进防范地方政府隐性债务风险。持续推进金融领域腐败治理,深化国企改革,开展供销、粮食购销、开发区等领域专项整治。加大对同级党委管理干部腐败案件查处力度。对年轻干部从严教育管理监督,提高拒腐防变能力。坚持受贿行贿一起查,完善行贿人“黑名单”制度,健全联合惩戒工作机制。推动严厉打击涉腐洗钱行为,加大追逃防逃追赃力度。完善“三不”一体推进制度机制,把惩治震慑与贯通监督、办案、整改、治理各环节。

第三,坚定不移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以更大力度纠“四风”树新风。精准把握“由风及腐、由风变腐、风腐一体”规律,持之以恒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坚决纠正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深入整治享乐主义、奢

靡之风。开展破坏营商环境腐败和作风问题专项整治。加强对乡村振兴重点项目推进情况监督检查,深化供热领域专项整治,持续治理教育医疗、养老社保、生态环保、食药安全等民生领域腐败和不正当之风,开展中小学生学习餐等方面腐败问题治理,巩固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和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成果。引导全市党员干部从内心清除错误思想,逐步摒弃陈规陋习,以优良党风带动政风,引领社风民风。

第四,坚定不移落实政治巡察要求,以更实举措彰显巡察利剑和群众纽带作用。认真落实中央《关于加强巡视巡察上下联动的意见》,发挥巡察试点示范引领作用,推动巡察试点成果转化。坚持市县巡察一体谋划、一体部署、一体推进,切实将巡察打造成推动“两个责任”落实、密切联系群众、贯通各类监督的综合平台。严格落实市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包联”县(市)区委巡察工作制度,不断提升市县巡察规范化水平。对村(社区)实行分类监督,健全完善整改督查问责机制,推动巡察、整改、治理有机贯通,着力夯实基层党建基础。

第五,坚定不移深化纪检监察体制改革,以更优机制释放治理效能。在党内监督主导下贯通各类监督,深化运用“1+1”“1+N”“1+X”工作机制和“4+2+2”联动模式,进一步建立完善“室组地”联合办案制度机制。推动“四项监督”在决策部署

指挥、资源力量整合、措施手段运用上更加协同,进一步做强专责监督“基本盘”。进一步推进双重领导体制具体化程序化制度化,加强上级纪委监委对下级纪委监委的领导,派出机关对派驻机构的领导,发挥系统优势,形成上下合力。着眼于推动有形监督向有效监督转变,持续释放纪检监察体制改革效能。

第六,坚定不移推进自我革命,以更严标准锻造忠诚干净担当的纪检监察铁军。持续加强市纪委监委自身建设,强化理论武装,保持政治清醒,提升政治素养。巩固拓展党史学习教育成果,建立常态化、长效化制度机制。深入学习贯彻《中国共产党纪律检查委员会工作条例》,全面推进纪检监察机构、职能、权限、程序、责任法定化。落实思想淬炼、政治历练、实践锻炼、专业训练要求,统筹安排、分级分类实施全员培训。坚决查处执纪违纪、执法违法、失职失责行为,坚决清理门户,切实解决“灯下黑”问题。弘扬四平市纪检监察干部“八有八讲”机关党建特色文化,锤炼“严实细实”工作作风。

全会号召,全市纪检监察机关要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省纪委监委和市委的坚强领导下,不负重托、攻坚克难、开拓进取、勇毅前行,以伟大的自我革命引领伟大的社会革命,以严明的纪律规矩服务保障经济社会的高质量发展,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吉林革命军事馆文物史料征集公告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新时代革命军事馆体系建设重要指示精神,根据中央军委统一部署安排,决定新建吉林革命军事馆。该馆作为吉林省综合性革命历史博物馆,是保存、研究、展示党领导人民军队奋斗历程和伟大业绩的神圣殿堂,是传承红色基因、加强全民国防教育的重要阵地,是展示中国共产党在吉林领导武装斗争、新中国国防建设和新时代强军兴军的伟大实践,延伸展示吉林大地军事历史文化和兵要地志,对于教育引导广大官兵和人民群众铭记历史、不忘初心、赓续血脉,增强国防意识、支持国防建设,聚力实现党在新时代的强军目标,具有重要意义,建成后将面向社会常态化开放。现向社会各界广泛征集革命历史文物和藏品,特此公告如下:

一、征集范围和类别
涵盖四平兵要地志、革命战争、国防建设、强军兴军的方方面面,适时向发生在省外的与四平党政军有关或四平籍官兵有关的重大军事历史事件延伸。重点征集以下内容:

1.古代军事类。反映四平古代和近代历史上的战争、战役、战斗、军事活动和重要人物、著名英烈、爱国志士等有关的文物史料。
2.革命活动类。与吉林省重大革命事件有关的内部文件、通知文书、标语传单、报刊图书、古本册等;记载革命生涯的手稿、日记、自传、信件、人党

申请书等。
3.军事作战类。军事地图、作战电报、指挥文书、战斗装具、通讯器材、医疗器械等;战时缴获的敌军物资、装备、生活用品等。
4.军事影像类。记录中国共产党在各个历史时期领导四平军民武装斗争的照片、胶片、录音带、录像带等。

5.军事人物类。与四平有关的重要历史人物、著名英烈、爱国志士的肖像、有价值的手迹、有关的军事及生活用品。
6.荣誉证书类。重大革命活动、重大战役、重大纪念活动中荣获的勋章、奖章、证书、奖状、喜报,以及代表证、出入证、工作证等;各级党政军机构的军旗、队旗、锦旗、牌匾、印章等。
7.革命生活类。人民军队在各个历史时期的军装、军衔及被装、草鞋、挎包、水壶、茶缸、雨衣、子弹袋、粮袋、绑腿等战斗装具和生活用品;各个根据地发行的钱币、邮票,反映革命及战争活动的契证、票据、收条、借据等;广大人民群众的参战支前的相关物资等。

8.国防建设类。新中国成立以后,反映四平国防建设重大事件的文件、通知、手稿、日记、照片、劳动工具、证件、录像带等。
9.其它具有历史价值的照片、文献资料、奖章、书信等文物和线索等。

二、征集方法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档案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益事业捐赠法》等法律法规要求,欢迎社会组织和个人、四平籍老首长、老同志及家属后代、驻平部队官兵、复转军人、民兵及离退休人员踊跃捐赠或提供线索。

1.无偿捐赠。鼓励集体或个人无偿捐赠,对于无偿捐赠文物的集体和个人,凡符合馆藏标准且具有一定价值的,颁发捐赠证书,捐赠文物一经陈列,将在展柜中永久署名;对于捐赠文物数量较多、价值较高的,可单独举行捐赠仪式。
2.有偿征集。集体或个人愿意有偿转让其收藏品的,对于特别有价值的文物,根据革命军事馆馆藏和布展需要,按照公平、合理、合法的原则,对属于集体或个人所有的文物适当予以经济补偿,但展陈时不再署名。
3.限期寄存。集体或个人可以将收藏的重要物品寄存到革命军事馆委托管理,革命军事馆将无偿做好专业保护,在征得寄存方同意后合理利用。
4.原件复制。对特别珍贵的文物史料且没有捐赠原件意向的集体或个人,可捐赠复制品或提供文物原件,由吉林革命军事馆复制后归还原件。
5.调拨交接。集体或个人、军队或地方的博物馆、史志馆、纪念馆等文物史

料展示、存放场馆,根据有关文物史料调拨、交换等政策规定,按组织程序实施。

三、征集要求
1.捐赠单位或个人需确保文物的历史真实性和来源合法性,若与第三方有法律纠纷等情况,本馆不承担任何责任。
2.捐赠单位或个人需对文物的来源、流传经历、背后故事等提供简要文字说明,并详细注明联系人、联系电话、通讯地址等必要的真实信息。
3.文物征集采用直接送达或快递邮寄的方式,如资料、实物不便寄送的,由四平军分区政治工作处派人登门接受捐赠。
四、征集时间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为集中征集时间,而后转入经常性征集。
联系人:王磊 13804343449
联系电话:0434-3674132
通信地址:四平铁西区英雄大街3788号政治工作处
邮政编码:136000
四平军分区政治工作处 2022年2月9日